

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深圳市铂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持续督导培训工作报告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等相关规定，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作为深圳市铂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铂科新材”）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的持续督导保荐机构，委派本保荐机构保荐代表人陈立国、玄虎成于 2023 年 11 月 22 日对铂科新材的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财务部相关人员及证券事务部相关人员等进行了现场培训，本次培训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培训时间

2023 年 11 月 22 日

二、培训对应期间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三、培训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曙光社区智谷研发楼 B 栋 13 楼铂科新材会议室

四、培训内容

本次培训主要针对《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规动态，同时结合近期证券市场动态、监管政策以及相关案例向本次参加培训人员介绍了再融资监管安排等相关内容。

五、培训效果

现场培训期间，铂科新材相关人员认真配合保荐机构的培训工作，并积极进行交流沟通，保证了本次培训的顺利开展。本次培训促使铂科新材参加培训人员加深了对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相关业务规则的了解和认识，并进一步增强了对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意识。本次培训取得了良好的效果。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深圳市铂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培训工作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_____

陈立国

玄虎成

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年 月 日